

项目编号：SXGS2023-ZC-004

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 安国际啤酒节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西安市商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4
第四章	商务要求	26
第五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七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49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安国际啤酒节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 层 1222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06-14 09:00:00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XGS2023-ZC-004
- 2、项目名称：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安国际啤酒节
- 3、预算金额：1800000.00 元
- 4、最高限价：1800000.00 元
- 5、采购需求： 汇聚国际国内品牌啤酒、西安特色美食、特色演艺，打造文化、旅游、休闲相融合的消费场景。主要采购活动策划、场地搭建、音响灯光、招商组织、现场管理、演艺活动、安保保洁等，采取“政府资金引导、市场化运作”方式开展活动。
- 6、合同履行期限：三个日历日（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联系电话：029-8736359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 层 1222 号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或2022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度或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度或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3年06月07日至2023年06月0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

方式：现场购买/邮寄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3-6-14 09:00:00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

联系电话：029-8736359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本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鲜章的复印件一套）；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 购 人：西安市商务局

地 址：西安市商务局凤城八路 109 号

联 系 人：焦老师

电 话：029-86786483

电子邮件：/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 层 1222 号

联 系 人：朱鑫

电 话：029-87363598

电子邮件：/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西安市商务局 地 址：西安市商务局凤城八路 109 号 联 系 人：焦老师 电 话：029-86786483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 层 1222 号 联 系 人：朱鑫 电 话：029-87363598
3	项目名称	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安国际啤酒节
4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范围	设计实施方案包含的所有内容
7	服务期限	三个日历日
8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p> <p>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或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分包	不允许
1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3-6-14 09:00:00
14	谈判有效期	90 日历天
1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6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文件澄清的时间	单一来源文件澄清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17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文件修改的时间	单一来源文件修改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18	构成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认为有利于谈判的材料
19	签字或盖章要求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有效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20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两份,电子标书壹份。
21	封套上写明	1、供应商名称以及标注“正本”或“副本”字样,密封处应加盖单位公章,电子标书密封于正本标袋。 2、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安国际啤酒节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开启。
22	是否退还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否
23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 2023-6-14 09:00:00 谈判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 层 1222 号
24	采购预算	¥: 1800000.00元



25	报价方式	第一次报价---谈判---第二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供应商
26	装订要求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胶装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的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的目录次序装订
27	电子标书	电子标书（U 盘储存）应密封于正本文件袋内。
28	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标书准备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一概不退。 中标供应商需按规定交纳采购代理费等相关费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

供应商须知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西安市商务局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谈判小组：依据《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1.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1.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 1.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 1.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同一包）的采购中同时参与谈判，否则均为无效谈判处理。

1.3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谈判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谈判无效。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如果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接受联合体谈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谈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谈判协议连同谈判响应文件一并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人。联合体各方

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同一包）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谈判，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信用记录良好未失信的相关证明资料。

3、谈判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谈判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4、谈判费用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5、谈判标的物

谈判标的物应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三.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四章 商务要求
- 第五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2）适用范围

本次谈判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购买：单一来源邀请函发布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采购文件视为无效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4) 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询问或者质疑的，应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或认为有必要召开答疑会。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要询问或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5)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并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内容为准。

4、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 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为：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安国际啤酒节。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包段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唱价、谈判、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本项目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2 特定资格条件：

2.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2.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2.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或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2.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2.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6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2.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2.2.9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

以上基本资格条件及特定资格条件均为必备资格要求，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3、限制谈判要求

联系电话：029-8736359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 12 层 1222 号

(1) 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 (2) 响应报价表、分项报价表；
- (3) 按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4) 商务响应说明；
- (5) 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方案说明：
 - 1) 项目实施计划与服务方案
 - 2) 对本项目工作内容的理解
 - 3) 进度目标及保障措施
 - 4) 质量控制措施
 - 5) 项目团队
 - 6) 重难点分析
 -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6) 供应商承诺书；
- (7) 响应文件按项目必须单独制作。

5、谈判报价

(1) 谈判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谈判报价表包括供应商所提供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2) 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3)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 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 凡因供应商对大以来原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6、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7、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供应商须依据采购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须递交响应文件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份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贰份，拷贝Word及PDF版），并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3)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处，均须由签字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及对应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性页码，并分别装订成册；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采购文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 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逐页盖章或加盖骑缝章。

9、文字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五. 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响应文件封装：

A、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响应文件正本”“响应文件副本”“电子版”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写明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处；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4)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是法定代表人直接出示身份证原件。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谈判与评审

1、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会议。

(2) 谈判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代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谈判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由采购人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 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谈判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5) 资格审查部分由采购人进行查验。

2、谈判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 C、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 D、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资格审查部分由采购人进行查验）

(3)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结论
1	纸质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2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合格/不合格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4	服务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最低要求；	合格/不合格
5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最低要求；	合格/不合格
6	响应报价表：（1）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响应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7	技术/服务要求：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合格/不合格
8	无其他采购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合格/不合格
9	合同条款：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合格/不合格

(4) 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但采购内容不相符的视为无效）；
-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 H、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 判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A、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B、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C、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D、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付款方式、质保期、主要技术指标等）；

- E、响应文件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 F、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G、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H、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 I、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J、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K、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L、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 M、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澄清

(1) 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付款方式、质保期、主要技术方案等。

(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7、评审方法及内容

(1) 谈判原则：按照财政部令《第 74 号》文件精神，谈判方式应采取“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经采购人确认，以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作为成交价格。

(2) 谈判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谈判开始前将由采购人纪检人员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与单一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8、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属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须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时还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谈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评审过程中，如涉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 质疑提出与答复

1. 质疑

1.1 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办理。

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时，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为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为各采购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1.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1.2.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1.2.3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1.2.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1.2.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采购公告。

1.2.6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3.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1.3.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1.3.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1.3.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1.3.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1.3.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1.3.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1.3.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1.3.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3.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5 质疑受理联系电话：029-87363598，联系人：朱鑫，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荣豪大厦12层1222号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投诉

2.1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2.1.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1.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1.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2.1.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八.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购人另行要求，履约保证金执行以下要求：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5%。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九. 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十.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

3、成交服务费缴纳账户同保证金缴纳账户。

4、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以货物项目为例：中标金额为 1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 万元×0.8%=4 万元

(1200-1000) 万元×0.5%=1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1=10.9 万元

十一. 其它事项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

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汇聚国际国内品牌啤酒、西安特色美食、特色演艺，打造文化、旅游、休闲相融合的消费场景。主要采购活动策划、场地搭建、音响灯光、招商组织、现场管理、演艺活动、安保保洁等，采取“政府资金引导、市场化运作”方式开展活动。

二、服务内容

1. 啤酒节活动整体策划；
2. 活动场地租赁、搭建，氛围营造；
3. 招商商户组织管理；
4. 现场管理；
5. 演艺组织；
6. 安保保洁等现场管理；
7. 安全防范；
8. 协调办理活动安保、食品安全等相关手续。

三、服务要求

1. 根据采购人要求编写本项目的整体策划方案，充分借助本届啤酒节的影响力，融合“啤酒、音乐、美食、展览、文化”等多元内容。

2. 根据采购人要求搭建场地，现场、活动外围氛围布置、舞台灯光及演艺。丰富的活动舞台、灯光、音响、LED 大屏、摄像、节目演出。

3. 关于本项目的 LOGO、主题设计，形象物料的设计及制作。

4. 针对活动要求，制定招商方案，筛选符合本项目的商家参与，鼓励全市商贸服务业企业积极参与。

5. 具有实施本项目的现场管理团队及相关设备，保障现场水电供应。

6. 针对本项目的活动宣传、媒体传播报道，啤酒节项目的对外传播，根据需要通过网络直播、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形式进行宣传。

7.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配备安保人员，所配备的安保人员具有相关证件。活动现场安保人员的招募，负责场内所有秩序维护及安全问题（活动现场执勤人员），保安人员须按照现场需求，做好负责区域的人员疏导及乱停车及其他不文明行为的劝导、制止。

8.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安排保洁人员，负责场内所有垃圾清理及清运。



9. 协调相关部门办理大型活动安保、食品安全、场地管理等相关手续。
10. 制定完善了安全应急管理预案，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机制。
11. 调动中国啤酒行业不少于 5 家知名品牌企业参与，参与的国内外啤酒品类不少于 100 种。
12. 整体活动场地不少于 8 万平方米。



第四章 商务要求

序号	内 容
1	<p>采购人：西安市商务局</p> <p>地址：西安市商务局凤城八路 109 号</p> <p>项目名称：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安国际啤酒节</p>
2	<p>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3	<p>服务期：三个日历日</p>
4	<p>款项结算：</p> <p>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项目实施验收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剩余的 50%。</p>
5	<p>成果交付要求：</p> <p>活动完成后，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服务工作是否存在失误。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本服务的最终认可。服务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相关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验收依据为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政府采购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p>
6	<p>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p> <p>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p>
7	<p>违约责任：</p> <p>1、如任意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因任何一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违约方需赔偿守约方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所有实际损失。</p>
8	<p>对服务商的业绩要求：</p> <p>供货商应在该行业有一定的行业经验，熟悉项目运作模式，在行业内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p>

第五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此合同草案条款，除商务要求外，其余部分只作为参考，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由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单一来源采购，_____（以下简称“甲方”）确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期：三个日历日

（二）服务地点：_____。

四、付款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项目实施验收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剩余的50%。

2、由甲方负责结算，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财务部门要求的等额合规发票。

五、服务方案

（一）服务方案：

（二）服务承诺：响应文件有明确的服务承诺。

六、其它事项

（一）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七、服务质量：符合规范标准的合格要求。

八、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中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 验收依据：

1.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函；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
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
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
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 (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 方 (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谈判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SXGS2023-ZC-004

(正本或副本)

2023 中国“乐啤派对”啤酒文化节暨西 安国际啤酒节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时 间： 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有）
- 四、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五、商务响应说明
- 六、技术响应方案说明
-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
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注：供应商自行编制目录，且包含页码。

一、响应函

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编号）号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共__份，其中正本__份，副本__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贰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我方的响应文件在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日历日。

7、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报价内容 谈判内容	服务报价	其它费用	总报价	服务期	质量目标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数量/单位	总价	备注

注：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总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有）

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身份证号）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日历日。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四、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或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度或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1）
-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见附件 2）
- 9、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见附件 3）

附件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主业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书面声明

致：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3: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以 _____ (填“非联合体”或“联合体”)方式参加 _____ 项目 (项目编号: SXGS2023-ZC-004) 的谈判。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商务响应说明

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商务要求，并封装至响应文件中。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

1. 供应商企业简介；（格式自拟）
2. 供应商业绩情况（见附件4）；
3. 项目服务期、款项结算、违约责任等商务条款须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4.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如有，格式自拟）

附件 4:

供应商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表格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技术响应方案说明

- (1) 项目实施计划与服务方案
- (2) 对本项目工作内容的理解
- (3) 进度目标及保障措施
- (4) 质量控制措施
- (5) 项目团队
- (6) 重难点分析
-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备注：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谈判标准，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人：（盖章）

全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本项目属于商务服务业。



附件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但必须提交空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 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 将被取消谈判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 7: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 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响应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副本）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电子版响应文件正面标识式：

致：陕西亘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响应文件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封袋内容：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